

达州市达川区鱼米香家庭农场取水工程取水验收意见表

取水单位 (个人)	达州市达川区鱼米香家庭农场		法定代表人	孙志林
住 所	达州市达川区龙会乡熊家沟村 6 组	取水地点	达州市达川区龙会乡熊家沟村 6 组	
取水工程名称	达州市达川区鱼米香家庭农场取水工程	设计取水量 (m³)	2.38 万	
实际取水量 (m³)	2.19 万	装机 (kw)		
水源类型	地下水	取水用途	畜牧业用水	
发电量 (kwh)		取水方式	提水	
退水方式	/	退水量 (m³)	/	
序号	验收内容	验收标准及审批规定	核查情况	处理意见
1	取 水	1. 取水地点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		2. 取水量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		3. 取水方式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		4. 取水用途符合审批规定。	✓	
2	退 水	1. 退水地点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		2. 退水量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		3. 退水水质符合审批规定;	✓	
3	取水对第三者取水的影响	1. 对第三者取水影响已经解决; 2. 对第三者取水影响未解决。	✓	
4	取水对公共利益的影响	1. 取水对公共利益影响较小; 2. 取水对公共利益影响大。	✓	
5	节水措施	1. 节水措施符合国家规定;	✓	
		2. 用水指标符合国家规定。	✓	
6	取水计量在线设施建设情况	1. 已安装并正常运行;	✓	
		2. 已安装不能正常运行;		
		3. 未安装取水计量设施。		
7	取水工程试运行情况	1. 运行稳定, 无异常情况;	✓	
		2. 不能正常运行。		
8	下泄流量	1. 无减脱水河段;	✓	
		2. 有下泄流量要求;		
		3. 下泄流量保证措施;		
		4. 取退水监测和传输措施。		
9	取水工程试运行情况	1. 按审批规定取水;	✓	
		2. 未按审批规定取水。		

验收意见	达州市达川区鱼米香家庭农场位于达州市达川区龙会乡熊家沟村6组，取水井水用于生猪养殖，年取水量2.19万m³，该取水工程主要构建筑物有：水井、提升泵、管道、蓄水池等。2024年10月29日我局组织相关单位及人员对该取水工程进行了验收：该取水工程已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表并取得取水申请批准文件，取水标的及退水符合验收标准和审批规定；取水对第三方无影响；污水零排放，达标处理后用于农灌；节水措施符合国家规定；取水计量设施已安装并正常运行；取水工程试运行正常。 验收组认为：该工程取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具备办理取水许可的条件，通过验收。		
是否同意通过验收	(3) 同意验收。 罗国兴 2024.10.29 同意验收。 罗国兴 2024.10.29		
验收单位	达州市达川区水务局 达州市达川区行政审批局	验收日期	2024.10.29